

共青团四川农业大学委员会文件

校团发〔2021〕4号

关于2020-2021学年（下）团日活动 （团组织生活）安排意见的通知

各级团委、团工委：

今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为进一步强化共青团对青年的思想政治引领，引导广大青年厚植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情感，现对2020-2021学年下学期团日活动（团组织生活）作如下安排：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和省委十一届八次全会、共青团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新时代党对共青团工作的各项要求以及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十四五”开局之年各项目标任务和庆祝建党100周年这一主题主线，团结引领全校团员青年坚定不移跟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贡献青春力量。

二、具体安排

（一）聚焦全国两会，青春建功“十四五”

通过“微团课”、视频学习、知识竞猜、微话题讨论、主题分享等多种形式，组织青年认真学习政府工作报告，关注两会热点。鼓励青年学子主动围绕“十四五”开局之年党和国家的中心任务，明确目标，学好本领投身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新征程中。

（二）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

坚持个人自学和支部组织学习相结合，坚持理论学习和实践教育相结合，依托我说党史小故事、知识竞赛、红歌经典颂唱等多种形式组织支部青年开展党史学习实践。引导广大青年主动了解党的光辉历史、感悟党的初心使命、领会党的创新理论、体认党的精神谱系、传承党的红色基因。

（三）学先进、赶先进、当先进

以“五四评优”为契机，寻访和邀请身边青年典型分享奉献故事、交流成长体会、感悟跟党走初心，教育引导团员看齐榜样、学习先进、跟党走奋斗。全体团员以支部为单位集中开展1次专题组织生活会，对照习近平总书记对青年的要求和希望，思考新时代的奋斗方向；对照先进典型事迹，思考职责使命；对照团员先进性评价标准，查找自身不足，明确改进方向，并做好团员年度教育评议和团员先进性评价。

（四）青春向党，奋斗强国

以专题宣讲、作品创作、我与党旗合个影、重温入团誓言、百年征程图片解说、社区志愿服务等多种形式开展庆祝建党100

周年主题团日活动,引领广大青年以昂首阔步的姿态投身新时代的逐梦之旅。

三、有关要求

(一) 高度重视, 加强统筹

各级团委要高度重视团员青年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认真落实“全团抓学校、抓思想引领”的工作总思路,加强对支部团日活动的指导和统筹,切实提高团日活动质量和效果。大一和大二团支部原则上每学期应开展不少于3次的团组织生活(团日活动),大三原则上每学期应开展不少于2次的团组织生活(团日活动),学生社团团支部原则上每学期开展不少于2次的团组织生活(团日活动),团支部应在支部手册上做好相关活动记录,团日活动开展的质量将作为共青团系统评优的重要考核指标。

(二) 做好示范, 严格考评

校团委将按月制定具体安排意见,发放学习资料,举办全校性示范性团日活动。各学院团委可结合每月主题,开展示范性团日活动,加强对支部活动的过程指导、督促和考评。每月可按不超过开展支部总数的40%,对考核优异团支部进行二课加分【精心策划组织、认真参与可记1分(不超过支部人数的30%),其他参与者记0.5分,二者不累加】。以学院为单位,每月底向校团委二课运营中心指定邮箱及时申报并在支部手册中做好相关记录,校团委将不定期进行抽查。

(三) 积极宣传, 择优报送

利用线上线下平台对优秀活动进行宣传,注重发现和提炼行之有效的经验做法,择优推荐优秀作品参评“每月最佳团日活动”评选【支部成员可在第二课堂获奖版块加1分】,为全校团组织生活开展提供范例和样板。

